

越南

潘金城 周增亮

1911年开始，越南革命领袖胡志明前往欧洲、美洲和非洲，为越南寻找救国之路，最终把马克思主义带回越南，从此开始了马克思主义在越南的创造性运用。马克思主义在越南的发展历程可以分为三个阶段：一是寻找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以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的民族民主革命斗争阶段；二是革新前按苏联模式建设传统社会主义阶段；三是自1986年至今的革新与融入阶段。^①进入21世纪，越南在总结国内外社会主义实践经验和教训的基础上，通过与各种错误思潮做斗争，并积极借鉴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理论创新成果等，对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认识不断深化，初步形成了本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成果。越南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成果来源于越南社会主义实践同时又反作用于越南社会主义实践，对越南革新取得的成就发挥重要指导作用。然而，当前越南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力量较为薄弱，理论创新成果不足，社会主义也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

^① 潘金城等：《马克思主义本土化的国际经济与启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120页。

一、越南马克思主义发展历程回顾

（一）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相关机构和刊物

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相关机构包括三类：党校系统、科研系统和理论宣传系统。此外，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则是党的理论研究的智囊机构，常设有秘书处。

党校系统主要是指越共中央党校，即胡志明国家政治学院，以及中央党校管辖的新闻宣传大学。1945年越南独立后，越共中央成立了以胡志明名字命名的“阮爱国中央党校”，为越南党政干部培训马克思主义理论。直到20世纪80年代之前，越南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主要是翻译和介绍为主，为此在越共中央党校下设立了翻译、介绍和编撰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著作的专门机构，即“马列主义经典作家研究院”。在确立胡志明思想后，该院改名为“马克思列宁主义和胡志明思想研究院”。近十多年来，基于译介经典作家著作的工作已经完成，越共中央党校将相关机构进行了调整，设立若干研究院所。其中，胡志明与党的领袖研究院的主要职能包括：研究胡志明思想及其身世，越南将之命名为“胡志明学”；研究越共其他主要领导人的思想；为党的干部和各高校政治课教员讲授胡志明思想，指导胡志明思想课程的教学等。政治经济学研究所、哲学研究所、科学社会主义研究所分别把研究和传授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作为其主要职能。目前，越共中央党校（即胡志明国家政治学院）除了河内的总部外，还在中部、南部和北部地区设有三个区域的分支机构，主要职能是培训当地的党政干部，并以短期培训班为主。

越南胡志明国家政治学院管辖的越南新闻宣传大学（Truong Dai Hoc Thong tin va Tuyen Truyen）是一个有别于中国党校和传媒大学建制的机构。其职能包括政治思想理论方面的教学和研究，即：培训党政干部、培养思想政治教育 and 媒体宣传等相关专业的本科生和研究生、研究马克思主义，总结越南的革新成果和思想动态等。该校主办的《政治理论》（月刊）是越共中央机关刊物之外最为重要的理论刊物。相比于其他高校，该校规模比较大，在校师生近4万人，且设有三个分支机构，除了在河内的中央党校内设有的总部外，还在越南中部和南部设有分校，行政关系隶属于越共中央党校，但相对独立。

科研系统主要包括几所机构。一是越南社会科学翰林院（原名为越南社会科学人文中心、越南社会科学院），下设哲学研究所。该研究所设有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室，但目前专门从事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科研人员多数已经退休，年轻人很少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本所的《哲学杂志》（月刊）也是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的刊物。二是在越南军队和公安系统的科研机构 and 高校中，也有一些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的人。他们经常在越南《人民军队报》或党刊发表研究成果，对西方和平演变、各种错误思潮等进行批判，在越南思想理论界具有一定的地位。

理论宣传刊物系统主要包括：越共中央机关刊物为《共产主义》（半月刊）杂志和《越南共产主义电子报》（即其官方网站），《人民报》（包括其网站）等。其中，《共产主义》杂志地位最高，刊登的是国家领导人的重要讲话和主要学者的理论文章。《人民军队报》及其网站也是重要理论宣传阵地。

除了上面几类主要机构外，越南高校一般不设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和科研机构，但开设越南共产党党史、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等课程教学内容，包括越南国家大学等个别高校从事思想理论教育的教员参与了相关理论研究工作，有少量作品发表。作为越共中央最高理论智囊机构，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成立于1992年。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为越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其他20多名成员分别来自党校、社科院、党刊、军队和高校系统的理论家。现任主席为越共中央书记处书记阮春胜（2018年3月当选），越共中央总书记阮富仲、前政治局委员和书记处常务书记苏辉若、丁世兄、阮德平等曾担任该机构主席。其运作方式为：在越共中央办公楼设秘书处负责日常事务处理（现任秘书长阮曰通），每月召开一次会议，围绕党的重大理论决策工作进行讨论，并承担党的代表大会的文件的起草和组织工作。

（二）越南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的起步与发展

实际上，尽管越南领导人很早就接受了马克思主义，之后逐渐开始传播并用来指导越南的独立和统一，但范围仅限于党政高级干部的学习和教育。越南理论界的研究工作直到革新后才逐渐开始。在1986年召开的越共六大上，越南共产党提出“革新首先是思维的革新”的观点，由此启动了越南对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相关理论重新认识和研究的新阶段，并经过不断发展，逐渐形成具有本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理论观点。

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随着苏东剧变和社会主义阵营的解体，世

界社会主义陷入严重的危机。在越南国内，不少人对社会主义失去了信心，对越南选择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正确性产生了怀疑，越南的社会主义道路经受了巨大考验。在1991年召开的越共七大上，越南坚定了社会主义的发展目标，通过了越南《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并首次正式提出了“胡志明思想”。为了统一国内各界的思想认识，1992年5月，越共中央书记处发出指示，同时部长会议主席签署决定，成立马克思列宁主义、胡志明思想学科全国通用教材中央指导编撰委员会，设立了“KX-10号计划”研究项目，组织全国范围内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工作者和教员参与该项研究和调查工作。越共中央指导委员会经过筛选，决定选取“马克思的社会经济形态学说”、“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马克思关于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说”、“关于当今时代的一些问题”这四个基本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对否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论点进行了分析和批判。1996年，《关于当代马列主义的若干问题》公开发行。^①该成果是越南编撰马克思列宁主义、胡志明思想学科全国通用教材的最基本指导方针。该书阐述了越南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认识，并且结合时代特点和越南的具体情况，提出了越南处于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理论观点。可以说，该书是革新以来越南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的奠基性成果，它标志着越南马克思主义本土化研究和探索的开端。

进入21世纪，越共九大（2001年）前后，越南相关部门就设立了多个国家级课题，对越南社会主义建设进行全面总结，为十大报告做准备。其中，由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阮德平教授主编的国家级1号课题：《关于社会主义与越南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汇集了国内主要理论科研单位，包括越南社会科学院、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越南国家政治学院、政治军事学院、政府部门的高级政策咨询机构的主要学者，同时还有一些高级政府官员也参与了研究。研究成果于2003年6月由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出版^②。该著作反映了越共理论家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对越南社会主义的发展历程进行了全面的回顾和总结，提出了对越南社会主义发展方向的建议。该书指出了现阶段越南走向社会主义道路六个方面的基本内容，反映了越南共产党在越共十大前对“什么是越南的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越南社会主义”两个重大理论问题作出的解答，

① [越] 马克思列宁主义、胡志明思想学科全国通用教材中央指导编撰委员会：《关于当代马列主义的若干问题》，赵玉兰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年版。

② [越] 阮德平：《关于社会主义和越南的社会主义道路》，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03年版。

也是越南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运用于越南的实际，并通过总结实践而得到的符合越南特点的理论成果。

2006年越共十大召开前后，越南理论界对20年来的革新理论与实践进行总结，以此为据提出越南未来的发展规划和方向。代表性著作有：越共政治局委员、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苏辉若等主编的《1986—2005年党的理论思维革新过程回顾》^①。该书分别由越南国内研究政治、经济、文化、党建、外交和军队建设等各方面的顶级专家撰写了相关内容，对越南20年来理论与实践的革新成果进行了高度总结和概括。越共十一大前，越共中央采取同样的方式，由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组织国内主要的理论家对过去五年和革新25年的成果进行总结，为十一大报告的起草做准备。相关理论成果有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编的《当前形势下面临的理论与实践问题》^②，阮唯贵、阮必远主编的《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的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理论与实践》^③，范文德等主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时代》^④等。与十大前不同的是，十一大前越南理论研究成果越来越多，成果内容开始更多地关注越南政治系统的革新，旨在为越南政治体制改革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理论依据。

越共十一大（2011年）前，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设立了一个国家级课题，准备研究形成越南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课题由越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时任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苏辉若主持。该研究成果建议把越南关于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认识系列观点命名为“胡志明时代的发展主说”。然而，由于理论界对此名称的意见分歧较大，未能作为正式提法加以运用和推广。

2016年1月，越共十二大召开。与此前几次党代会相似，越共中央提前3年就成立了文件起草小组，并安排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设立多个课题组，对越南革新30年实践进行总结，为最终起草十二大政治报告提供依据。因此，2015—2016年，越南出版和刊发了多个相关成果。其中，主要代表作品有：（1）现任越共中央政治局书记处常务书记、原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丁世兄

① [越] 苏辉若等主编：《1986—2005年党的理论思维革新过程回顾》（上、下册），越南政治理论出版社2005年版。

② 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编：《当前形势下面临的理论与实践问题》，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11年版。

③ [越] 阮唯贵、阮必远主编：《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的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理论与实践》，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08年版。

④ [越] 范文德等主编：《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时代》，越南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

等主编、由越南主要马克思主义理论家撰写的《越南革新和发展 30 年》^①，对越南革新 30 年来的发展历程进行了总结，全面评价了革新的国内外背景对党的革新路线的形成和发展的影响，分析了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工业化、现代化、文化发展和人文建设、社会管理和发展、保卫社会主义祖国、对外路线和政策、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和党的建设等各个领域的革新的过程和发展，并对未来五年到十年影响越南革新的要素以及越南发展的目标、观点、策略等作出预测。(2) 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编的《批判各种错误观点，保卫越南共产党的路线、纲领的思想根基》。本书搜集了 24 篇文章，以充分有力的资料和论据，从各个角度有力地批驳了歪曲和否认马克思列宁主义和胡志明思想、歪曲越南共产党的纲领和路线的各种错误观点。

越南真理国家政治出版社（曾用名：真理出版社、国家政治出版社）2017 年出版了《共产主义》杂志副总编范必胜、编委阮灵啸合著的《当前越南跨越资本主义制度向社会主义过渡》一书，明确了当前越南跨越资本主义制度向社会主义过渡道路的社会主义革命理论中的这一核心问题。该书分五章，共 408 页，通过概括越南和世界上一些国家跨越资本主义制度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理论和实践，明确了一些新概念、新范畴，指出越南等落后国家跨越资本主义制度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先决条件是要继承现代资本主义成就和发挥越南共产党的领导作用。该研究成果的目的是为越共和国家制定过渡时期国家发展主张和政策提供理论依据。

二、21 世纪越南马克思主义创新发展的主要路径

从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发展历程来看，在 21 世纪前的主要传播方式是翻译介绍和宣介马克思主义，并由越共中央作为主要机构来组织全国科研人员进行研究和发布成果，以统一全国的思想理论，并指导越南革新按社会主义方向发展。

进入 21 世纪以来，越南马克思主义理论探索和创新主要通过以下四个路径进行。

① [越] 丁世兄等主编：《越南革新和发展 30 年》，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 2015 年版。

（一）通过对本国革新实践经验教训的总结，不断深化和丰富对社会主义的认识

从越共九大开始，越南通过科技部设立了多个国家级课题，发动全国理论工作者对越南社会主义建设进行全面总结，为撰写下一届党的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做准备。其中，由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阮德平主持的国家级1号课题《关于社会主义与越南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完成的专著，全面总结了越南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以及越南社会主义道路的发展历程，并就越南社会主义的发展方向、社会主义建设等问题提出了建议和主张^①。实际上，这本书的观点代表了越南共产党在越共十大前对“什么是越南的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越南的社会主义”两个问题的解答，是越南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运用到越南的实践，并通过总结实践而得到的符合越南特点的理论成果。

2006年越共十大召开前，越共政治局委员、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苏辉若主持了国家级项目，对1986年以来越南革新20年的历程进行回顾，旨在为越共十大报告提供实践经验的总结。课题结项后公开发表的研究成果为《1986—2005年党的理论思维革新过程回顾》（上、下册）^②。该书集中反映了越南理论界对革新20年来在政治、经济、文化、党建、外交和军队建设等方面的理论与实践成果。

2011年越共十一大召开，此前从2008年初开始，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受命召集全国理论研究力量，设立多项研究课题，让学者和各级干部对越南经济社会的实践和理论进行总结，形成各个领域和地方的分报告后提交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进行总结。之后由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提交一份总报告给越共中央政治局和十一大文件起草小组，作为大会的政治报告和各项方针路线制定的依据。

2016年，越共十二大政治报告的起草过程沿革了此前的做法。报告起草小组对越南社会主义革新30年和过去五年以来的实践分别进行了全面的总结，提出了越南革新的五点经验，并对越南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等理论做出新的阐释。越共十二大报告还重新归纳了越南社会主义的特征、越南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越南文化、

① [越] 阮德平：《关于社会主义和越南的社会主义道路》，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03年版。

② [越] 苏辉若等主编：《1986—2005年党的理论思维革新过程回顾》（上、下册），越南政治理论出版社2005年版。

外交、国防和安全、党的建设等各个方面提出新观点。^①

（二）通过与错误思潮作斗争，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越南的革新始终伴随着与各种错误思想的斗争而不断发展，并且往往与中国出现的思潮密切相关。在中共十七大召开前，中国的理论界有人提出“只有民主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越南理论界也受到影响，再次讨论越南的“道路选择”问题。针对此现象，原越共政治局委员、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主席阮德平在《人民报》上发文指出：“尽管世界变了，但时代没有变。我们党、我国人民和我们国家，依然坚持走时代之路——社会主义道路……这个时代就是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代。”^②阮德平的这篇文章在关键时刻为越南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和方向定了调。越共十一大要对1991年通过的《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国家建设纲领》进行补充和修改，有人乘机再次攻击马克思关于经济社会形态的理论和越南共产党的领导地位，越南理论界再次出现理论交锋。越共中央党内阮富仲、苏辉若和阮德平等一批坚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顶住各种压力，最终继续保留了《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的名称，只在其后加上了“2011年补充和发展”。新纲领继续强调当前越南依旧处于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阶级斗争和民族斗争形势依然复杂。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十一大报告在表示越南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时，对坚持“经济体制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意见分歧很大，最终采取大会表决的方式，结果因65%的人反对而未将这点写进报告。不过，也有不少人“采取投票方式对理论观点进行表决”的做法表示异议。^③

2016年越共十二大召开前，越南理论界作理论准备的过程中，在越南思想界再次出现了激烈的争论，要求越南重新选择道路，认为马克思主义不再适合越南等论调再次响起。为此，越共中央机关杂志、军队杂志等刊登了多篇越共中央理论家批驳错误和反动观点的文章。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副主席黎有义在《要分辨敌对观点和那些与党的观点和路线不同的意见》一文中指出，与各种错误和敌对观点作斗争是当前我党思想理论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目的是要

① 参见潘金城：《从越共十二大看越南革新的走向》，《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16年第1期。

② [越]阮德平：《继续坚定、创造性地走社会主义道路》，谷源洋、潘金城译：《政治学研究》2007年第4期。

③ 潘金城：《越南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的路径与成果》，《马克思主义研究》2015年第5期。

挫败敌对势力的阴谋和“和平演变”以及党内的“自我转化”，巩固党内思想的统一和社会的共识^①。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副主席武文贤撰文《错误和敌对观点的各种形态》，指出当前敌对势力攻击越南思想领域的途径有：攻击党的思想基础，即攻击马列主义，说什么“马列主义是外来的，不适用于越南”；否定胡志明思想，说什么“胡志明引进马列主义导致越南阶级斗争，造成兄弟间互相残杀”；妄言胡志明是民族主义者，“是胡志明错误地把马列主义引进到越南来”。攻击党的路线，提出“越南不经过资本主义发展阶段而直接进入社会主义是错误的”，主张在越南共产党领导下建设民主社会主义制度，主张学习瑞典、芬兰的民主社会主义模式，主张改良主义和和平过渡。否定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观点，认为工人阶级是那些没有学问的人，因此工人阶级的领导者只会宣扬暴力和专制，没有能力领导当代科技发展的新社会。否定社会主义的目标、理想、道路，抹黑社会主义，认为越南社会主义正彷徨在十字路口，迟早要走向资本主义。否定党的领导下取得的成就，抹黑党的领导，以人权为借口破坏国家安定团结等^②。越共《共产主义》杂志在2013年底刊登了该社总编辑武文福的文章，驳斥了“马列主义外来且来源于西方所以不再适合越南”的错误观点。武文福指出，我们有充分的依据肯定：第一，马列学说具有强大的生命力且拥有时代价值，因为这是科学和革命的学说。马列主义与胡志明思想，已真正成为越南共产党领导越南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和保卫祖国的思想理论基础和革命行动指南。第二，马列主义是科学而正确的学说，但也是特定历史环境和时代条件的产物，所以不能针对各个时代、各个国家的所有问题作出充分、具体、细致的解答。因此，应将马列主义视为随着人类的知识、科学和实践发展进程不断需要补充和发展的开放性学说。在运用这一学说的基本原理时，务必基于每个国家的具体历史条件，在此基础上创造性地运用。越南革命所取得的历史性胜利，正是基于越南党和人民对马列主义的创造性运用，同时也为马列主义的发展作出了贡献^③。

① [越] 黎有义：《要分辨敌对观点和那些与党的观点和路线不同的意见》，《全民国防》杂志，2013年12月13日。

② [越] 武文贤：《各种错误和敌对观点》，越南信息网，2013年12月13日。
<http://www.vietnamplus.vn/nhan-dien-dau-tranh-voi-cac-loai-quan-diem-sai-trai-thu-dich/23492> ④ vnp。

③ [越] 武文福：《马列主义是否“外来且来源于西方的所以不再符合越南”？》，《共产主义》杂志2014年1月（第855期）。

（三）通过国际交流和比较研究，借鉴他国经验以构建本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

2000年，中越两国社会科学理论工作者分别在北京和河内举行了关于两国社会主义的理论研讨会，对社会主义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中越两国都派出政治局委员发表主旨报告，并且邀请了两国理论界的知名专家参会，参会论文汇编成文集《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①。从2003年开始，中越两党每年轮流举行两党高层理论研讨会，分别就两国社会主义的经济增长模式、执政党建设、群众路线、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等问题进行交流，截至2015年共举行了11届研讨会。越南非常重视中越研讨会的理论成果，每次都把参会论文翻译出来刊登在杂志和网络上，并且把这种交流模式扩大到其他国家，目前已经与古巴、老挝等国建立了类似的理论研讨机制。此外，理论界还通过多种渠道与世界社会主义国家就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进行交流，例如中越两国社会科学院2009年创办“中越马克思主义论坛”，受到了越南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该论坛从2013年起发展成为涵盖了中国、越南、老挝、古巴和朝鲜等国学者参与的“社会主义国际论坛”，每年轮流在相关国家召开。这些交流，为越南马克思主义本土化的理论创新提供了很好的经验和启示。

（四）召开纪念国际共运历史人物和重大事件理论研讨会，深化和更新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

越共中央和下属的主要理论研究机构在本国和国际共运的重要时点，都要举行相关理论研讨会，促进理论研究工作不断跟上时代步伐。例如，在胡志明诞辰（1890年）100周年、110周年和120周年，越南共产党建党80周年，《共产党宣言》发表160周年和170周年等重大事件纪念时间，都举行大型国际研讨会，邀请国内外学者对相关人物和理论进行探讨。

2017年是十月革命爆发100周年，越南举行了多场纪念活动。2017年8月17日，越共中央党校举办了“纪念俄国十月革命100周年与一个世纪的现实社会主义：历史价值与时代意义”国际学术研讨会。邀请来自中国、俄罗斯、老挝和古巴等社会主义国家的专家前来出席。中共中央党校原副校长李君如带队参加了该研讨会并做了发言。2017年10月26日，越共中央宣教部、中央

^① 李慎明主编：《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

理论委员会、越南社会科学翰林院和胡志明国家政治学院在河内举办“俄国十月革命和社会主义成为现实 100 周年——历史价值与时代意义”国家级学术研讨会。2017 年 10 月 18 日，越南《共产杂志》、《人民军队报》和新闻宣传学院举办“俄国十月革命的历史和时代意义”研讨会。与会领导、专家、学者达成共识：俄国十月革命是具有历史和国际意义的重大事件，革命的成果是各国社会主义道路的起点。从十月革命、从社会主义阵营建设事业、从苏东剧变以及从当今社会主义改革、革新中获得的经验教训和总结规律，都对科学社会主义、各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和发展道路十分有益，并将继续创造性地运用到各国的现实环境中去。

越共中央 11 月 5 日在首都河内举行十月革命 100 周年纪念大会，越南党、玫瑰任和前任领导人以及曾经在苏联或俄罗斯留学和工作的越南人代表大约 3500 人参加。越南共产党中央总书记阮富仲在纪念大会上发表讲话说：“纪念俄国十月革命，让我们更清楚认识到这场革命给人类带来的巨大价值和贡献，更深刻认识到苏联模式社会主义崩溃所带来血的教训，更坚定走党、胡志明主席和越南人民选择的面向民族独立与社会主义相结合的革新道路。”阮富仲说，在吸取苏联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成功经验和失败教训的基础上，越南共产党正坚定、坚持稳步推进越南全面革新事业。三十多年来，越南取得了巨大成就。这是在坚持、创新运用马列主义、胡志明思想基础上进行有原则、活跃的革新过程所取得的结果，同时也是每个越南人深刻认识伟大的十月革命对越南乃至世界革命所具有的历史意义及现实价值的基础。此外，越南国家主席陈大光撰写了纪念文章并发表在《共产主义》杂志上，强调十月革命的时代意义和宝贵经验是具有持久价值的无价之宝，继续为越南革命和人类进步注入活力。“无论世界如何变化，十月革命依然是社会主义力量的象征。”^①

2018 年是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和越共中央宣教部、越南社科院等机构将于 5 月上旬举行主题为“马克思主义的思想遗产与时代意义”的国际研讨会，同时举行中、越、老社会主义国家联合主办的“第六届社会主义国际论坛”，将邀请 100 多名各国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前来交流和探讨，

① 新华社北京 2018 年 11 月 8 日，记者马桂花、乐艳娜：《越南、古巴纪念十月革命 100 周年》，<http://news.163.com/17/1108/11/D2NE5EAC00018AOQ.html>。

预计越共中央书记处领导将出席并发表讲话。

在纪念十月革命 100 周年和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的背景下，越南学者发表了多篇有分量的研究成果，对马克思主义有了更加深入的认识。表现在几个方面：一是深入认识马克思社会经济形态学说。越南国防部社会人文军事科学研究院阮德胜大校在《马克思社会经济形态学说的科学性和革命性》^①中指出，1960 年 11 月在莫斯科召开的 81 国际共产党和工人党大会认为，自俄国十月革命起，世界进入了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代。该观点体现了对马克思社会经济形态学说的继承和创造性运用，是全部社会历史观念中具有深刻科学性和革命性的学说，是科学分析社会发展运用过程的方法论依据。二是深入认识列宁的新经济政策对越南革新的指导意义。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委员、马列经典研究院原院长陈阮宣在《列宁新经济政策及其时代意义》^②中指出，列宁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最重要理论遗产之一是 1921 年起草的新经济政策。该政策在当前越南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仍有巨大的时代意义。革新 30 年来，越共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了列宁的新经济政策，发展多成分经济，建设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根据自身具体条件积极主动融入国际，因此，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取得了重要成就，越南在国际上的地位日益提高。三是用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与政治的辩证关系理论来分析越南的政府与市场关系。胡志明国家政治学院哲学研究院黎氏清霞在《马克思关于经济与政治间关系的观点》和《解决好当前越南国家与市场间的关系》两文中运用马克思主义相关理论对当前越南革新如何解决“政治革新与经济革新不同步”^③的问题进行了分析，提出：国家和市场之间始终存在辩证关系。尽管依然存在市场多或少一点、国家对市场的干预多一点或少一点的争论，但国内外学者都已经认识到调节的作用，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

① [越] 阮德胜：《马克思社会经济形态学说的科学性和革命性》，载越南《共产主义》杂志，2017 年。<http://www.tapchicongsan.org.vn/Home/Nghiencuu-Traodoi/2017/46640/Tinh-khoa-hoc-va-cach-mang-trong-hoc-thuyet-cua-C-Mac.aspx>。

② [越] 陈阮宣：《列宁新经济政策及其时代意义》，载越南《共产主义》杂志，2017 年。<http://www.tapchicongsan.org.vn/Home/Nghiencuu-Traodoi/2017/44521/Chinh-sach-Kinh-te-moi-cua-VI-Lenin-va-y-nghia-thoi.aspx>。

③ [越] 黎氏清霞：《马克思关于经济与政治间关系的观点》，载越南《共产主义》杂志，2017 年。<http://www.tapchicongsan.org.vn/Home/Nghiencuu-Traodoi/2017/45651/Quandiem-cua-C-Mac-ve-moi-quan-he-giua-kinh-te.aspx>。

家对市场经济管理职能不可或缺，与此同时，发展市场经济是人类历史的客观必然。^①

三、新世纪以来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主要理论成果

越南共产党在革新实践中不断丰富和更新了对社会主义和越南的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和特征的认识，并逐渐形成了关于建设越南经济、政治、文化、外交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一系列观点。其中，有些理论相对成熟，但大多数依然存在争议。

（一）继续充实和发展胡志明思想的内涵

在1991年召开的越共七大上，越南首次正式提出了“胡志明思想”。此后，越南开始对胡志明思想进行广泛深入的研究、挖掘和充实。越共九大和十一大对胡志明思想的内涵不断丰富和充实。越南理论家双成认为：“胡志明思想是一个宏大的体系，覆盖诸多领域，涉及众多学科。对它有多种分类方法，按照从党的二大至今的传统分类法，可以把胡志明思想分为：胡志明思想、胡志明道德、胡志明方法和胡志明风格。其中，胡志明思想包括涵盖胡志明的人文思想、经济思想、政治思想、军事思想和文化思想等。”^②基于这样的观点，越南学者从政治、党建、经济、文化教育、外交和军事等各个领域挖掘胡志明的论点，并结合历史背景和实践加以论述和发展，从而逐渐发展成为胡志明在各个领域的思想理论。双成认为：“胡志明思想、胡志明道德、胡志明方法和胡志明风格构成了胡志明思想体系，它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互为辩证关系。”据越共理论家杨富协认为，胡志明曾经说过：孔子提倡修身，耶稣天主教提倡人道、马克思的辩证哲学思想以及孙中山的民生思想，这些思想都有“爱民”的成分，胡志明曾自称是这些人的学生。他认为，通过“爱民”这条线把几种思想流派汇集在一起，从而建立“属于人民、来自于人民、为了人民”的越南社会主义。据此，有人提出：胡志明思想应包含了以上各种思想成分，与此同时

① [越] 黎氏清霞在《解决好当前越南国家与市场间的关系》，载越南《共产主义》杂志，2017年。<http://www.tapchiconsan.org.vn/Home/Nghiencuu-Traodoi/2017/45935/Giai-quyet-moi-quan-he-giua-nha-nuoc-va-thi-truong-o.aspx>。

② [越] 双成：《胡志明思想的概念和体系》，越南《共产主义》杂志1993年第1期，转引自谭志词译文，《东南亚纵横》1995年第2期。

也有部分人对此持反对意见，批评这是一种“汇集理论”。^① 越共《共产主义》杂志主编、越南理论家左玉晋认为：“胡志明从一个爱国主义者成为一个社会主义者，正是因为从马克思列宁主义得到感悟，把握了时代的精神和发展趋势，坚定地要把民族独立和社会主义的目标相结合。可以明确的是，胡志明思想不仅仅是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创造性地运用于解决越南革命任务，而且还进一步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他能够解决国家在新的历史时代条件下在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是我们党和我们民族的无比宝贵的重大思想和理论成果。”^②

越南共产党认为，胡志明思想源于马克思主义，但并不局限于马克思列宁主义。越共十一大上通过的《越南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2011年增补）指出，“胡志明思想是关于越南革命的基本问题的全面而深刻的系统观点，是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于我国的具体条件的结果，它继承和发展了我国民族的优良传统价值，吸收了人类文明的精华；它是我们党和我国人民无比巨大而宝贵的精神财富，永远照亮我国人民争取革命事业胜利的道路。”越共十二大报告并未对胡志明思想进行论述，但强调越南共产党长期把学习和践行“胡志明道德榜样”作为党风建设的主要内容。

目前，越南理论界继续对胡志明思想进行丰富，预计今后有可能以胡志明思想为核心，构建一整套越南关于社会主义和越南的社会主义道路的思想体系。

（二）阐发越南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理论

越南共产党认为，当前时代依然是 1917 年俄国十月革命开创的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代。越南共产党根据越南的情况和当今时代的特点，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过渡时期的理论，尤其是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理论，把当前越南的发展阶段定位为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

越南理论家遵循马克思历史唯物观，认为马克思所述的五种社会经济形态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而每个国家民族可在时代和民族的历史条件下跳过某一种形态，越南跨越了奴隶制社会经济形态及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

① 潘金城：《越南共产党的政治革新》：《中共中央党校学报》2010年第4期。

② [越] 左玉晋：《在越南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坚持和创造性运用马列主义和胡志明思想》。<http://www.baomoi.com/Kien-dinh-va-van-dung-sang-tao-chu-nghia-Mac-Lenin-tu-tuong-Ho-Chi-Minh-trong-thoi-ky-qua-do-len-chu-nghia-xa-hoi-o-nuoc-ta/122/5557436.epi>。

态。^①越共认为，当前越南为跨越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在越共九大，越共把本国的发展阶段定位为“跨越资本主义制度”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即跨越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占统治地位的阶段，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不经过完全的资本主义制度占统治地位时期，就直接向社会主义制度跨越。

针对那些认为越南过早地进入社会主义道路的错误思想，原越共中央委员、越南社会科学院原院长阮唯贵指出：要正确地认识马克思关于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自然历史过程的观点，它是指人类社会的历史从总体上看，经过了原始共产主义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目前正在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个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过渡，而非指每一个国家都需要经历这些发展阶段；根据社会发展动力不平衡的规律，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有一些国家不经过某个发展阶段，如意大利和西班牙等国的封建主义直接就在奴隶制度中生长，而美国不经过封建主义社会阶段，越南则没有经历奴隶社会阶段，也可以跨越资本主义阶段而直接向社会主义过渡。因此，必须与那些攻击列宁的学说、攻击越南走社会主义道路过早而妄图实行资本主义的思想坚决作斗争。^②

2011年1月，越共十一大通过的《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2011年增补)再次明确指出：“我国正向社会主义过渡……当前阶段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不同的社会制度和不同发展水平的国家并存，既合作又斗争，为了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而进行剧烈的竞争。各国人民为了和平、民族独立、民主、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斗争，尽管遇到了很多困难和挑战，但是将有新的发展。按照历史进化的规律，人类一定会到达社会主义。”^③该纲领还明确了越南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任务和方向，即经济上要发展多种所有制形式、多种经济成分、多种组织经营方式和多种分配方式的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文化上要建设先进而富有民族特色，全面发展，多样化而统一，富有人文、民主、进步精神

① [越] 武文福：《马列主义是否“外来且来源于西方的所以不再符合越南”？》，越南《共产主义》杂志2014年1月（第855期）。

② [越] 阮唯贵：《经济社会形态学说的永恒价值》，载 [越] 范文德等主编：《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时代》，越南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333—337页。

③ 越南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11年版，第70—71页。

的越南文化；政治上要建设和不断完善社会主义民主，保证民主能够在各级、各部门的现实生活中得以体现。^①越共十二大报告继续坚持越南处于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观点。然而，越共并未明确越南何时完成社会主义过渡时期，也未明确是否“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结束就意味着进入马克思恩格斯所说的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只提出到21世纪中叶把越南建成现代化方向的工业化国家。关于越南是否还应把当前发展阶段定位为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至今依然是理论界争论的一个问题。

《共产主义》杂志副总编范必胜认为，在跨越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在经济上，应该发展多种经济成分，调动资金、技术、管理等一切生产潜能，提高人民收入和生活水平。政治上，应该在独立自主的基础上保持政治稳定。其中，越南已经承认了在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要发展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并取得了成功，但在国家、文化、社会等其他领域仍都强调社会主义性质，如此造成了理论与实践脱节，难以协调和落实。因此，他建议：越南在过渡时期应集中建设四大支柱：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社会主义定向的法治国家、社会主义定向的先进文化、社会主义定向的民主社会。^②

（三）什么是社会主义和越南社会主义道路的再认识

什么是社会主义？这是越南长期以来探讨并将继续探讨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一些学者认为，社会主义最重要、最基本的质量特征就是比资本主义具有更高的发展阶段、具有许多优越性的品质，如，更加富裕、更加公平、人民更加幸福。^③越南社会科学院副院长范文德教授说：革新前，胡志明在继承马克思观点的基础上，对社会主义的实质提出了一些简明的解释：“例如，社会主义是‘不断发展的社会，物质越来越丰富，精神越来越好’；‘所有的人都吃饱、穿暖，生活幸福、自由’；‘所有的人都能温饱、幸福和学习进步’；‘每一个人、每一个民族都越来越温饱，我们的子孙越来越幸福’；‘劳动人民摆脱了贫穷，从而使每个人都有了工作，享有温饱 and 幸福生活’；‘社会主义就是如何

① 越南共产党：《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2011年增补），越南共产党电子报，2011年3月4日。

② [越] 范必胜、阮灵啸：《当前越南跨越资本主义制度向社会主义过渡》，越南真理国家政治出版社2017年版。<http://www.tapchicongsan.org.vn/Home/Thong-tin-ly-luan/2017/46678/Qua-do-len-Chu-nghia-xa-hoi-bo-qua-che-do-tu.aspx>。

③ [越] 黎友层：《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载李慎明主编：《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55页。

使民富、国强’。”^①

从越共六大、七大、九大、十大，越南共产党对于本国的社会主义的认识越来越贴近现实。越共十一大最终将过渡时期的越南社会主义基本特征的概括为八点：“我们正在建设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民富、国强、民主、公平、文明的社会；人民当家作主；建立了以现代生产力和与之相适应的先进的生产关系的高度发达的经济体制；建立了浓郁民族特色的先进的文化体制；人们生活温饱、自由、幸福，并具备了全面发展的条件；全体越南各民族平等、团结、互相尊重、互相帮助，共同发展；建立了在共产党领导下的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与世界各国人民建立了友好与合作关系。”^②

越共十一大报告提出了建设越南社会主义的八个基本方向和需要处理好的八大关系。八个基本方向是：第一，大力推进国家的工业化现代化，使之与发展知识经济、保护资源和环境相结合。第二，发展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第三，建设先进的、富于民族特色的文化；提高人口的素质，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实现社会的进步和公平。第四，保证国防牢固、国家安全以及社会秩序的安定。第五，实行独立、自主、和平、友好、合作和发展的对外路线；主动而积极地融入国际。第六，建设社会主义民主，实行民族大团结，加强和扩大民族统一阵线。第七，建设属于人民、来自于人民和为了人民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第八，建设廉洁、坚强的党。十一大报告指出，在落实上述基本方向的过程中，必须特别注意把握和解决好八大关系。包括：革新、稳定和发展之间的关系；经济革新和政治革新之间的关系；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定向之间的关系；生产力发展与建设和逐步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间的关系；经济增长与文化发展、实现社会进步与公平之间的关系；建设社会主义与保卫社会主义祖国之间的关系；独立、自主和融入国际之间的关系；党的领导、国家管理和人民做主之间的关系。^③在此基础上，越共十二大补充了一对新的关系，即“政府与市场”的关系。^④因此，我们可以把处理好上述九大种关系则可看成

① [越] 范文德：《越南社会主义革新的理论创新》，潘金城译，《马克思主义研究》2011年第4期。

② 越南共产党：《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2011年增补），越南共产党电子报，2011年3月4日。

③ 越南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第70页。

④ 潘金城：《越共十二大提出革新发展“九大关系”》，《中国社会科学报》2016年3月31日。

是目前越南对“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问题给出的答案。

值得注意的是，越共十一大通过的纲领中概况的越南社会主义特征，删除了1991年纲领中提出的“把人们从压迫、剥削和不公中解放出来，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半句话，以及“主要生产资料以公有制为基础”的表述。很明显，修改后的纲领更加淡化了传统社会主义特征中所强调的“公有制”、“按劳分配”的基本特征，去掉“压迫”、“剥削”和“不公”等被认为不适合越南当前实际的表述，从而使“越南的社会主义”更加脱离传统定义。

对于上述修改，越共内部也存在不同意见。越共中央总书记阮富仲和黎有义（原越共中央党校校长、新任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副主席）等理论家就认为，应保留“主要生产资料以公有制为基础”然而有人认为：上述改动是十一大取得的“突破性”胜利，这一改动将保证“从今往后，将再不会发生公有化运动，因为不仅党的纲领不允许，并且持这种观念的人会越来越多”。^① 十一大报告和纲领编撰小组常务组长、原越共中央经济委员会常务副部长阮文邓在谈到十一大的创新点和重要内容时，也指出：“十一大关于建设和完善生产关系的重要主张和政策强调，在各种混合所有制形式中，要以股份制企业为主并鼓励它们发展，目的是使这种经营组织形式在国民经济中得到推广，进而推动生产经营和所有制的社会化。”^② 由此可见，越共关于社会主义所有制的观点，已经从实行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为主体”转变为“社会所有制”，并逐渐提升了私人经济的地位，越共十大提出“私人经济是经济发展的动力”。越共十二届五中全会决议，提出了要把私人经济发展成为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中的重要动力的目标，要促进私人经济快速、持续增长。关于国有经济的主导作用，越南不少理论家认为该废除这一点，或者将其限制在一定范围内。《共产主义》杂志副总编贰黎认为，主导作用应该被理解为对市场的引领作用和克服市场的固有缺陷。如果说强调国有经济的主导作用就是维持国有经济的垄断地位，那么这就在无形中背离了市场的本质，是“一个致命的错误”。^③

① 参见潘金城：《当前越南共产党面临的问题与挑战》，《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14年第6期。

② 参见越共电子报访谈记录：“十一大文件中的重要内容和创新”的在线访谈。http://www.dangcongsan.vn/cpv/Modules/News/NewsDetail.aspx?co_id=30110&cn_id=453758。

③ [越] 贰黎：《当今越南大力发展和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共产主义》杂志，2017年，<http://www.tapchiconsan.org.vn/Home/Nghiencuu-Traodoi/2017/44490/Phat-trien-manh-me-va-khong-ngung-hoan-thien-nen-kinh-te.aspx>。

（四）越南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理论认识

越南经济体制革新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所谓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越南共产党领导下的按照社会主义方向发展的市场经济体制。

在2001年召开的越共九大上，越共明确提出了“越南跨越资本主义制度，但可以接受和继承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人类文明成果，包括一定程度上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但不让其占有统治地位”的观点，并正式提出了“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的概念，即“社会主义定向的、由国家管理的、按市场机制运行的商品经济就是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越共十大上把建立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本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

2008年3月，越共十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决议：《继续完善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的决议》。决议提出：“市场经济是人类文明的成果，在资本主义社会得到高度发展，但是它本身并不等同于资本主义……要把市场经济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的手段”；现代市场经济是建设社会职能的手段，是建设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目标的手段。^①至此，越南共产党对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之间的关系的认识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充分肯定了市场经济的地位和作用。

越共十一大报告继续强调：继续完善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是推动经济结构重组、改变增长方式、稳定宏观经济的重要前提，是未来十年的“三个战略突破”之一。至越共十一大，越南对本国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经济体制的理论认识更加丰富。在此基础上，越共十二大对越南的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给出了明确的定性。越共十二大政治报告提出：“越南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是完全和同步按照市场经济规律运行的经济体制，同时保证社会主义的方向与国家的每个发展阶段相符合。它是现代且融入国际的市场经济体制，在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管理下、由越南共产党领导，旨在实现‘民富、国强、民主、公平、文明’的目标；具有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符的进步的生产关系；它具有多种所有制形式、多种经济成分，其中国家经济占主导地位，私人经济是经济的重要动力；各种经济成分的主体是平等的，按照法律进行合作和竞争；市

^① 越共中央宣教部：《十届六中全会决议研究资料》，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08年版，第68—69页。

场在有效调配资源方面发挥主要作用，是解放生产力的主要动力；国家的资源要根据战略、规划和计划并按照市场机制进行分配。国家发挥定向、建设和完善经济体制的作用，创造平等、透明和良好的竞争环境；通过使用国家资源、各种工具和政策来定向调节经济，推动生产经营和环境保护；在发展的每一个过程和每一项政策中，都要落实社会进步和公平。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发挥人民的当家作主的作用。”^① 以上表述已经明确概括了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的相关基本问题。其中，关于社会主义的定向性，体现在五个方面：有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管理、由越南共产党领导、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发挥人民当家作主的作用、确定了适当的生产关系以推动生产力的快速发展、在发展的每一个过程和每一项政策中都要落实社会进步和公平等。^②

（五）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理论观点

越南的政治革新与经济革新同时启动于越共六大。1994年越共中央七届中期会议上，会议文件第一次正式使用了“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个概念，提出：“继续建设并逐步完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即属于人民、来自人民、为了人民，用法律来管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的国家。”^③ 经过20年的摸索，在2006年召开的越共十大上，越南把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作为越南政治系统革新的目标和方向，表明越南致力于探索出本国政治革新的独特思路。在2011年新通过的过渡时期纲领的增补中，对越南国家的性质和内涵再做明确表述：“我们国家是在党的领导下的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国家所有权力属于人民，其基础是在越南共产党领导下的工人阶级、农民阶级联盟和知识分子队伍。国家权力是统一的，国家在行使立法、行法和司法权时，有分工、配合和监督。国家颁布法律，并通过法律来组织和管理社会，不断加强社会主义法制。”^④ 2016年1月召开的十二大报告中援引越南2013年新版宪法表述：“越南社会主义国家是属于人民来自人民为了人民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报告强调，继续建设和完善在党的领导下的社会主义法

① 越南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16年版，第102—105页。

② 潘金城：《越共十二大提出革新发展“九大关系”》，《中国社会科学报》2016年3月31日。

③ [越] 冯友富、阮文邓、阮曰通主编：《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中的术语解读》，国家政治出版社2016年版，第228页。

④ 越南共产党：《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国家建设纲领》（2011年增补）。

治国家是政治系统革新的重心。^①

所谓“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简单地说就是“法律至上的社会主义国家”，旨在通过建立一整套完备的法律制度，把越南共产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纳入法律框架内，实际做到“党通过宪法和法律来领导国家和社会”。越南理论家冯友富、阮文邓、阮曰通在他们主编的越共十二大文件术语解读一书中指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一种社会主义国家的模式，是在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联盟的基础上在越南共产党的领导下而建立起来的属于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国家。在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每个人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逐渐形成过程中，具有以下特征：国家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国家的所有的权力属于人民，其基础是工人阶级与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的联盟；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承认法律的至高无上地位，法律支配国家和社会，国家不能在法律之上或者法律之外颁布法律；国家的权力是统一的，国家在行使立法、行法和司法权时，有分工、配合和监督；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具有工人阶级的本质，同时具有深刻的人民性和民族性；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经济基础是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政治基础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社会基础是民族大团结，并在越南共产党的领导下。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保证彻底的社会主义民主，而在经济生活中发挥社会主义民主具有决定意义。国会是人民最高的代表机构、是国家权力的最高代表机构，决定国家重大事项，并且是最高 的监督机构，尤其是对国家资源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政府执行对国家的各项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国防、安全和外交等任务进行统一管理。司法机关的中心是法院系统，要按照‘独立地进行审判、会审、判决，并且只遵循于法律’的原则活动；人民法院集体判决并且按多数来决定；当事人和被告的权利得到保障。”^②越南社会科学院副院长范文德认为，法治国家要被 视为一个政治系统的环境和组织行使国家权力的方式，要包括一个民主社会的要求、原则和组织运行方法等的体系。^③

① 越南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175 页。

② [越] 冯友富、阮文邓、阮曰通主编：《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中的术语解读》，国家政治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229—231 页。

③ [越] 范文德著，潘金城、周增亮编译：《革新 30 年来越南共产党对社会主义法权国家的认识》，《党政研究》2018 年第 1 期。

越南政治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是越南共产党在“民主”与“集中”之间找到的一个新的契合点。建立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主要内容就是把越南共产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权力用法律框架来加以约束，从而实现“法治”而非“人治”。目前，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理论还不完善，尤其是如何处理党的领导和国家的管理方面，无论是理论还是实践中都还存在问题，越南学界至今也还在争论中。^①

除了上述几方面的理论观点外，越南共产党还提出“建设富有浓郁越南民族特色的文化”、“建设团结共识的社会”等观点，在加强党的执政能力方面形成了自己的一些观点，如“防止党员干部的自我演变和自我转化”等。

从总体上看，越南理论研究较为活跃，各种思潮和思想斗争经常伴随着越共各次党的代表大会的召开显得异常激烈。由于意见分歧较大，至今为止，还未能像中国一样形成一整套关于本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系统的思想体系。然而，越南理论家也在不断努力。预计，今后越南将以胡志明思想为核心，加上时代要素和越南特色，形成一套越南共产党在把马克思列宁主义运用于越南的实践中总结得出的关于社会主义和越南的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

四、当前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主要问题与挑战

越南共产党在总结成就与问题时坦言，越南的理论创新明显滞后于实践发展的需要。越共十二大，越共中央总书记也强调加强对实践的总结和研究工作，为党和国家的决策提供理论指导和科学依据。马克思主义政党尤其注重理论的武装，因此，由于越南的理论未能跟上实践的发展要求，从而对越南共产党的执政地位和今后的发展方向带来了不确定性。

越南共产党多次在党的大会上强调对理论研究和创新的不足。越共十一大指出：“理论研究及实践总结工作未能阐明有关执政党、有关社会主义及我国走向社会主义道路的若干问题。”^② 而其中原因概括起来，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③

① 潘金城：《越南政治权力结构特征探析》：《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17年第6期。

② 越南共产党：《越南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2011年版，第172页。

③ 参见潘金城：《当前越南共产党面临的问题与挑战》：《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14年第6期。

（一）党员干部对越南社会主义改革的方向认识不统一

经过近 30 多年的探索，至今“什么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和越南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依旧是越南需要阐述的重大理论课题。越共每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都对越南的社会主义的特征做出新的阐述，但人们对此问题的认识并非越来越清晰，而是相反。越南今后是否能坚持社会主义发展方向？是否应该坚持社会主义的发展方向？尽管越南共产党的文件已经对这两个问题做出了肯定的答复，但党员干部对此问题的看法并不完全一致。笔者在越南考察过程中发现理论界有几种倾向：不少理论家认为越南应该学习欧洲民主社会主义发展模式，认为瑞典模式值得借鉴；而另一些人则明确表示反对，认为民主社会主义的实质是资本主义，在越南没有前途；一些人批评越共思想保守，“害怕方向问题甚于害怕落后”；有人则明确批评越南“选错了道路”，认为越南不应该跨越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因而需要回过头去重新选择资本主义发展道路。在 2013 年越南修改宪法和越共十二大前，越南理论界再次出现了“选择道路”问题的争论，而这些争论，往往引向否定越南现行的政治制度。

（二）对革新实践中出现的一些新问题认识混乱

首先，是对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认识还不清晰。尽管越共党的文件中已经把建设“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的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确定为越南政治系统改革的目标，但实际上学界内部还存在不同意见。有人认为，“法治国家”专指资本主义的国家体制，不能与社会主义结合在一起，有人却认为这是一个中性词，在不同的制度下决定其具有不同性质。关于名称，有人主张用“越南法治国家”，也有人主张用“越南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把“属于人民、来自人民和为了人民”的定语去掉。还有人提出，越南的法治国家是否应该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一样实行三权分立？等等。这些问题，目前理论界的意见并不一致，因而对政治系统改革的认识并不清晰。对于如何处理党和政府的关系、集中和民主的关系等，依旧在摸索。越南主张改革党的领导方式，即强调通过党对国家和社会领导方式的改革，把越南从“人治”社会变成“法治”国家。然而，过去几年的实践证明，党政关系出现了较为混乱的局面，出现了越南共产党的地位、威信和掌控能力明显下降等问题。越南共产党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越共十二大报告尤其强调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并从十二大以后加强了党的领导。

其次，是对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理论认识不足，实践驾驭能力有限。

越共十一大把越南社会主义特征中“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这一重要特征放弃，而提出“社会所有制”才是社会主义应有之义。然而，究竟怎样才能实现“社会所有制”？私有制是否也属于“社会所有制”？越南的理论家却未能给出答案。在经济体制改革的实现路径方面，越南把推进国有经济的股份化改革作为重要内容，然而实践表明，越南国有企业改革效果并不理想。目前越南国有企业占比大约为30%，且大多数亏损严重。为此，社会上对国有企业实行私有化的呼声越来越高，两届政府总理都表示要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并进行股份化改革，但困难重重。越共十二大后，新一届政府继续按照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大力改变经济增长方式和调整经济结构，加大对国有经济的改革，提出只要能够按照市场原则经营的企业，不管是盈利还是亏损，都要进行股份化改革，目标是国有企业的比例要下降到大约10%左右。与此同时，鼓励企业按照现代企业管理模式进行改革，尤其是按照符合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议（TPP）的规则导向进行改革。然而，在美国退出TPP的影响下，越南国有企业私有化进程也受到了影响。而2017年下半年以来越共高举反腐大旗以原越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丁罗升为代表的官员和大批国有企业官员进行了惩处，国有企业的管理队伍和管理方式必将需要更多的时间来重新定夺，目前前景并不明确。

再次，在积极融入国际的革新路线考下如何保证越南共产党的执政安全仍是个未有答案的重大问题。越共十大以来，越南共产党不断加深融入国际，把注重意识形态和周边国家的外交优先方向调整为全方位、多变化的外交路线，提出“积极主动融入国际”，并成为本地区和国际舞台上发挥重要影响力的成员。虽然从实践结果来看，越南过去十多年的外交为其获得了较大的活动空间，推动了美越关系的提升同时与日本、印度和欧洲等西方国家的关系不断密切，但这种淡化意识形态的外交战略，为国外敌对势力对越南的“和平演变”以及原南越政权流亡西方的反共势力对越南进行渗透提供了方便。过去几年的实践表明，越共政权的稳定受到前所未有的冲击。因此，对于在全面开放条件下如何稳定领导权和执政地位，越共实际上却并不十分有把握。但越共十二大继续坚持“全面积极融入国际”作为今后深化改革的方向。因此，权衡好国家政权掌控的度，巧妙把握好革新融入中权力的“收”与“放”，这将是越南共产党需要认真研究的课题。越共目前采取了把加强党员干部政治思想教育与反对贪污腐败、防止党员干部的“自我演变”和“自我转化”作为越共十一大以

来党的思想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

五、21 世纪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发展前景

根据越共十二大报告制定的越南到 2030 年和 21 世纪中叶的发展方向和目标，即越南将继续坚持共产党的领导，逐渐向社会主义过渡并实现国家的工业化和现代化。本文认为，到 21 世纪中叶，越南将继续坚持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并通过总结本国的实践经验，对马克思主义做出新的阐释并经过发展形成关于本国社会主义的理论观点。预计，在这样的大背景和大前提下，今后越南马克思主义研究将呈现活跃趋势。

第一，越南共产党将会进一步加强越共中央理论委员会、越共中央党校、越南社会科学院和其他科研机构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工作，通过设立一系列研究课题，推动理论研究的积极性，丰富和发展越南学界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成果。

第二，积极向中国学习如何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工作。从过去的经验来看，越南对中国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颇为赞叹。尤其是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社会主义建设方面有很多新的创举，越共党政领导以及学者越来越关注中国，并派出代表团前来取经。中国十九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越南乃至世界各地产生了强烈的反响，越南从各个途径学习和借鉴中国的经验。例如，在 2017 年 11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访问越南前夕，越南国家政治出版社公开出版了中国社科院原副院长李慎明主编的《居安思危——苏共亡党 20 年的思考》越文版。该书越文译者阮荣光还负责翻译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越文版，他从中国十九大以来经常受到邀请到越共中央党校以及各省干部培训班、越南人民军队干部培训班讲授上中国共产党治党治国经验，并在越南国家电视台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相关问题。党校的干部听了他讲的内容后，学员们反响很强烈。尽管这样，越南将会继续坚持“创造性地把马克思主义与本国具体实践相结合”，提出本国特色的理论观点。

第三，围绕越南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思想理论领域的斗争还将继续。过去十多年来越南推行政治和社会民主化进程以及积极融入国际的外交战略导向，使得西方自由化思想、历史虚无主义和新自由主义等各种社会思潮在越南

泛滥成灾，已经在党内形成了一定的势力。因此，预计在阮富仲作为总书记期间，思想理论战线的斗争依然比较激烈，且有时以反腐败斗争作为表现。在2021年举行越共十三大之前，预计思想理论界仍有较为强烈的各种斗争。

第四，越南的马克思主义研究和社会主义道路受到中越关系、美越关系乃至国际格局变化的影响。历史经验得知，越南作为社会主义阵营中的一个成员，其发展道路与俄罗斯和中国有着密切的关系。目前俄罗斯已经放弃了社会主义道路，越南共产党的外部支撑主要来自中国。因此，中越关系尤其是中越两党关系的好坏，对越南共产党执政安全至关重要。而美国及在美国和西方侨居的海外南越反共势力，对越共的执政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因此，如何处理中越关系和美越关系，关系到越共的生死存亡。可以肯定的是，一旦越共放弃政权，越南的马克思主义研究将被视为异端。

从理论观点上来看，进入新世纪以来，越南对于马克思主义的态度，已从强调把握好马克思主义变为强调马克思主义的运用要符合越南的实际。并在越共十二大文件放弃了此前一直强调的“国际共产主义”而是更加着眼于本国国家利益和现实需要。

总之，革新30多年来，克服了改革过程中出现的种种问题，越南坚持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地位和社会主义的道路，使越南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然而，自越共十大以来，随着政治革新的推进和外交路线的调整，越南革新受到各种内外要素的影响越来越大，越南共产党面临的问题和挑战空前严峻。尽管越南继续强调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但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是否需要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地位等重要问题认识比较模糊。实际上，怎样才能做到既坚持马克思主义，同时又结合本国的特点和时代特征加以丰富和发展？这不论是对于越南还是其他社会主义国家，都依然是一个需要不断探索的共同课题。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